

---

## 丹东日进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清洁生产审核

# 公 示

丹东日进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位于东港市滨海大道 218 号 B 区 9 号(东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港科技孵化示范基地内)。本公司产品为六方氮化硼，原料为硼酸、三聚氰胺，年实际生产氮化硼能力为 90 吨。

根据《辽宁省生态环境厅、辽宁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0 年度第一批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》要求，公司将于 2020 年 8 月正式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。现将公司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、数量、用途，排放有毒有害物质名称、浓度和数量、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公开公示如下：

### 一、生产过程中使用有毒有害物资信息情况

1、原辅料使用情况：三聚氰胺 1120t/a,硼酸 1080 t/a。

### 二、主要产排污情况：

1、废水：工业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<sub>Cr</sub>、SS、BOD<sub>5</sub>、动植物油、NH<sub>3</sub>-N。通过工业废水处理装置处理后，COD<sub>Cr</sub> 排放浓度为 210mg/L；SS 排放浓度 140mg/L；BOD<sub>5</sub> 排放浓度 175mg/L；动植物油排放浓度 24.5mg/L；NH<sub>3</sub>-N 排放浓度 25mg/L。

---

2、废气：生产过程中所产生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油烟、粉尘，其中油烟浓度为  $1.51\text{mg}/\text{m}^3$ 、粉尘排放浓度  $0.000005\text{kg}/\text{h}$

### 三、固体废物的产生和处理

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石墨制品约 4.5 吨，由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。本项目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原料包装袋，材质为纸质或 PVC 或 PP 材质，年产生量约 1.2 吨，由再生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再利用。锅炉降温池排放的水垢等沉淀物约 0.01t/a 及生活垃圾，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。

四、通过本轮清洁生产审核，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，大幅度提高原材料的转化率，加强生产管理，严格控制跑冒滴漏，减少有毒有害原材料的使用和有毒有害污染物的排放。以上公示内容，诚请社会各界监督。监督电话如下：

东港环境局

0415-7552008

丹东日进科技有限公司

0415-7861338

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日